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

保荐机构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A 股简称：	爱建集团
保荐代表人名称：	邹文琦	上市公司 A 股代码：	600643

本保荐机构保证核查意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核查意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作为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建集团”）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本保荐机构”）对爱建集团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 2008 年 1 月 2 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 2008 年 1 月 25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二）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限售股持有人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限售股份持有人的相关承诺

根据爱建集团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承诺如下：

1、对股份获得流通权后分步上市流通的承诺

（1）法定承诺事项：上海工商界爱国建设特种基金会（以下简称“爱建基金会”）、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以下简称“上海工商联”）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文件所规定的法定承诺事项。

（2）特别承诺事项：爱建基金会和上海工商联，在遵守法定承诺的基础上，现就爱建集团申请实施股权分置改革事宜特别承诺如下：“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则：继续积极引进战略合作伙伴，在 2008 年内对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同时，公司股东爱建基金会承诺：“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不减持股份。” 到目前为止，爱建基金会未有减

持行为。

(二) 限售股份的持有人承诺履行情况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报告签署之日，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履行了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一) 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经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七次（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分配以 631,080,37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实施后总股本为 820,404,488 股，已于 2008 年 7 月 17 日实施完毕。

经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十次（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79 号文核准，公司向上海国际集团等四家战略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85,087,700 股股票，该等股票已于 2012 年 6 月 5 日完成登记及限售手续事宜，公司总股本由 820,404,488 股增加至 1,105,492,188 股。该等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已于 2015 年 6 月 8 日上市流通。

经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十四次（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次转增以 1,105,492,1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实施后总股本为 1,437,139,844 股，已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实施完毕。

经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十五次（2015 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7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416 号文核准，公司向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184,782,608 股（A 股），此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完成登记及限售手续事宜，限售期为 36 个月，公司总股份由 1,437,139,844 股变更为 1,621,922,452 股。本次发行完毕后，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二) 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时		历次变动情况			截至有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	
	持有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注1)	占总股本比例 (%)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数量	剩余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
上海工商界爱国建设特种基金会	135,899,134	16.5649	2009年2月2日	限售股解禁	-42,035,120	0	0
			2010年1月29日	限售股解禁	-41,020,224		
			2011年1月31日	限售股解禁	-52,843,790		
其他全部规范账户	78,870,627	9.6136	2009年2月2日	限售股解禁	-78,870,627	184,782,608	11.39
			2012年6月5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	+285,087,700		
			2015年6月8日	限售股解禁	-285,087,700		
			2018年1月26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	+184,782,608		
全部不规范账户	4,347,028	0.5299	2009年8月11日	账户已规范	-692,222	3,111,962 (注:2)	0.19 (注3)
			2010年1月29日	账户已规范	-439,370		
			2010年3月18日	账户已规范	-472,200		
			2010年7月29日	账户已规范	-44,522		
			2011年1月31日	账户已规范	-18,551		
			2011年9月23日	账户已规范	-124,796		
			2013年1月29日	账户已规范	-74,204		
			2014	账户已规范	-49,583		

			年1月29日	范		
			2014年7月30日	账户已规范	-10,546	
			2015年1月29日	账户已规范	-8,666	
			2015年6月19日	实施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3股)	+723,710	
			2015年7月29日	账户已规范	-24,116	

注1:，公司于2008年7月17日实施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实施后公司持有有限售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数量做相应调整。

注2、注3: 剩余有限售流通股3,111,962股为截至最近一次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日(2015年7月29日)的数量。因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621,922,452股，剩余有限售流通股占总股本的比例变更为0.19%。

公司原第一大股东上海工商界爱国建设特种基金会所持有的限售股股份于2009年2月2日第一次流通上市42,035,120股，2010年1月29日第二次流通上市41,020,224股，2011年1月31日第三次流通上市52,843,790股，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总股本的比例由流通前的16.5649%下降为0。同时，公司原第一大股东爱建基金会对股改事项承诺：“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不减持股份”。目前，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的相关工作已完成，爱建基金会未有减持行为。

经核查，公司提交的《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中就公司股改方案实施后至今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四、公司大股东占用资金及其解决安排情况

自公司股改说明书刊登以来至今，公司未出现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五、本次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一) 本次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30,694 股

(二) 本次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7 月 30 日

(三) 本次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单位: 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上海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30,694	0.00190%	30,694	0
2	其他限售账户(因股改形成)	3,081,268	0.18997%	0	3,081,268
合计		3,111,962	0.19187%	30,694	3,081,268

(四)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一致。因原账户不规范的限售流通股股东“城建档案”已将爱建集团股票过户到“上海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名下，故本次予以流通上市。

另有因股改形成的 3,081,268 股限售流通股暂无法上市，主要是这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账户不规范，根据有关规定暂不予以解禁上市。

(五) 此前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已经分别于 2009 年 2 月 2 日上市流通 120,905,747 股，于 2009 年 8 月 11 日上市流通 692,222 股，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上市流通 41,459,594 股，于 2010 年 3 月 18 日上市流通 472,200 股，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上市流通 44,522 股，于 2011 年 1 月 31 日上市流通

52,862,341 股，于 2011 年 9 月 23 日上市流通 124,796 股，于 2013 年 1 月 29 日上市流通 74,204 股，于 2014 年 1 月 29 日上市流通 49,583 股，于 2014 年 7 月 30 日上市流通 10,546 股，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上市流通 8,666 股，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上市流通 24,116 股。本次为公司第十三次安排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

经核查，爱建集团本次 30,694 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为：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报告签署之日，爱建集团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爱建集团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作出的各项承诺。

爱建集团本次 30,694 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邹文琦

